附表:系爭土地共有人持分列表

編號	共有人姓名	應有部分及訴訟費用負擔比例
1	盧韋丞	9分之6
2	侯※※	15分之1
3	侯※※	15分之1
4	侯※※	15分之1
5	侯※※	15分之1
6	侯※※	15分之1